

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

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以通讯方式于 2025 年 4 月 1 日向各位独立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周忠先生主持，应参加独立董事 3 名，实际参加独立董事 3 名，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：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状况、公司未来的发展需要以及股东的投资回报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我们一致同意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：公司是基于公平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对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的合理预计，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所需，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宁波中大力德智能传动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周忠、周燕玲、童群

2025 年 4 月 16 日